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15年3月9日至20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亚太妇女资源  
研究中心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分发。

\* 本陈述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 陈述

吉隆坡亚太妇女资源研究中心对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有关《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主题表示欢迎，《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强调男女平等是社会公正的前提，坚持妇女和女童的人权是不可剥夺、整体、不可分割和普遍的，并强调通过让妇女充分平等地参与经济、社会、文化和政治决策来消除妇女积极参与公共和私人生活各个领域所面临的一切障碍，还强调需要与不同背景、文化和状况的男女开展合作。我们认为，所有人享有性与生殖健康和权利是实现公正和公平世界的重要前提。

只有通过重点关注全世界妇女的共同关切，以及通过承认并尊重妇女的多样性，才能实现妇女的平等。贫穷妇女、来自农村地区的妇女、受冲突状况影响的妇女、易出现气候变化区域的妇女、属于宗教少数族裔的妇女、残疾妇女、移徙妇女以及具有不同性取向和性别身份的妇女面临一系列挑战，必须认识到和解决这些挑战。此外，处于危险工作环境的妇女、薪资不平等的妇女、从事未受保护的家庭生产的妇女以及从事报酬低且不被重视的工作的妇女还面临其他风险。

自 1995 年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召开至今已过了二十年的时间，但世界远未实现所有人享有实质性平等和人权。未能考虑到性别不公平现象和占世界近一半人口的妇女和女童的边缘化问题的发展既不全面也不公正。贫穷妇女人数日增导致妇女和女童越来越难获取包括经济资源在内的各种资源、信贷机制以及获取粮食安全和主权。在赤贫和忽视状况下，妇女获取性与生殖健康资源的机会受到进一步阻碍。

妇女在接受教育方面的机会不平等导致妇女很难获取有关性与生殖健康服务的信息。对性别敏感及综合性性教育课程普遍缺乏，更具体而言，针对未受教育和辍学妇女及女童的这方面教育课程缺乏，加剧了人们对性与生殖健康和权利问题的误解。

妇女承担着分娩和妊娠的额外负担，孕产妇死亡率和患病率仍然是亚太地区导致死亡的主要原因之一。孕产妇死亡的主要原因包括大出血、高度紧张、与堕胎相关的伤害、堕胎政策不健全、缺乏安全、合法且无条件的堕胎服务、医疗保健服务不完善负担不起、缺乏获取避孕信息和服务的渠道、无法获得熟练助产护理、产前保健覆盖面不足、紧急产科护理服务不健全以及怀孕期间遭受暴力袭击。由于私营部门缺乏监管进一步拉大了穷人与医疗机构之间的差距，医疗服务私营化的趋势愈演愈烈及现金支付的比例越来越高导致很难实现普遍获得保健服务，尤其是妇女的性及生殖健康，这些因素与上述原因一起加剧了孕产妇死亡率。

童婚、早婚和逼婚仍然危害着儿童的身体健全权以及其决定是否结婚、何时结婚以及与谁结婚的权利；剥夺女童的教育权导致女童早孕和意外怀孕。早婚的

女童和年轻妇女获得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及决策选择都比较少，因为其通常是嫁给年纪较大的配偶，由于性别权力不平衡，其做出健康的生殖选择的能力有限。与早婚和逼婚息息相关的是暴力及性传播感染的风险增加。

另外，全世界范围内的妇女和女童越来越易受到性暴力、虐待和歧视的侵害，不论是在公共领域还是在私人领域。整个亚太区域的暴力事件日益增多，这是愈加关切的原因，并呼吁制定有关强奸、性侵犯和性骚扰的法律和政策，有效实施这些法律和政策，并呼吁良好的定罪率。不同的性取向和性别身份包括同性恋妇女和变性妇女，性工作者尤其容易遭到性虐待。此外，在亚洲，每 20 名艾滋病毒感染者中，有 7 名是妇女；每 10 名感染艾滋病毒的妇女中，有 9 名是通过其丈夫或长期性伴侣感染的。因此，法律和政策必须考虑到性及性别少数群体和感染艾滋病毒的妇女的进一步脆弱性，以便更好地解决其关切。

全世界范围内的宗教原教旨主义反对任何变革的空间，变革导致直接和间接控制性别和性取向，限制妇女的权利、尤其是来自边缘化社区(包括性别及性少数群体)妇女的权利。因为妇女通常被视为家庭规范和荣誉的守护者，其身体和性行为成为宗教控制的重要方面。宗教原教旨主义妨碍未婚和单身女性获取性与生殖健康服务及干预，禁止艾滋病毒感染者接受治疗和服务，反对已婚和未婚人士使用避孕手段从而将避孕与堕胎对等起来，限制堕胎并对其定罪，从而强迫妇女采用危及其生命和健康的不安全堕胎方式。我们需要确保决策立场不受宗教原教旨主义者的影响。

因此，亚太资源和我们的合作伙伴：

呼吁公平分配所有资源，包括性与生殖健康资源。

要求所有各国政府，尤其是健康指标较低的国家，增加其在健康方面的预算分配，并将性与生殖健康和权利作为预算分配的重要内容之一。

呼吁各国政府将全民享有性别敏感的综合教育纳入。

要求提供充分且负担得起的卫生体系，同时特别向弱势人群提供获得熟练助产和产前护理服务的机会。

呼吁制定有效的堕胎法律和政策，并提供优质、安全的堕胎服务。

呼吁各国从自付费用变为更大的部分由政府通过税收和社会保险来承担医疗费用。

认为各国不能摒弃其监管作用，必须努力兼顾经济增长和公平，并确保民间社会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切实参与公共卫生体系。

呼吁制定完善的法律和政策，以预防对所有人(包括性及性别少数群体)的性虐待和性侵犯行为，有效落实这些法律和政策，并提高定罪率。

呼吁所有各国政府消除政治、宗教和文化保守主义造成的法律和政策障碍，使所有人普遍获得性与生殖健康和权利。

本陈述得到了以下机构的核可：

阿洪格组织

阿卜杜勒·穆明汗纪念基金会

---